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25,677,83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14%)的股东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科投”)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0,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股东持有股份数量：125,677,83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1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拟减持股份原因：因湖北科投经营发展项目投资资金需要；

2、持有公司股份来源：2014年9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了湖北科投原持有的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90%股权，作为交易对价，湖北科投取得了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32,682,883股股票；截止目前，湖北科投持有公司125,677,831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6.14%；

3、减持股份数量：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40,96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股份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5、减持股份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情况确定。

（二）本次湖北科投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

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股东湖北科投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减持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